

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紀錄（網路公開版）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01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食品科學系館 3 樓會議室

參、出席人員：翁○銘（出差）、徐○樑、王○娟、吳○敬、許○光、黃○政（請假）、
左○強、羅○佑、廖○儒、林○美、楊○文、呂○震、張○昌、陳○誠、
孫○雯、柯○仁、任○欽、林○娟。

肆、主持人：許○光 主任

伍、紀錄：林○娟 小姐

陸、主席報告：

一、電算中心：請周知本校教職員工生（請系辦、導師協助轉知同學），自行檢視是否安裝非法軟體，為尊重「智慧財產權」請務必自行移除未經授權之軟體，以免觸犯法令遭受刑責。請詳閱本中心智慧財產權專區：

https://www.ncyu.edu.tw/cc/content.aspx?site_content_sn=1784

二、本系 109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滿意度未達 70% 題項自我改善具體作法執行情形，請參照**附件 1 P1-4**。

三、本系 110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滿意度未達 70% 題項自我改善具體作法，請參照**附件 2 P5-11**。

四、今年春節連假，系館中間鐵門的門禁將自 112 年 1 月 19 日下午 5 點起設定管制，請各位老師及同仁們屆時請隨時配戴識別證，以便進出！（電梯部分亦同進行管制）【本校春節連假自 1 月 20 日起至 1 月 30 日止，於 1 月 31 日恢復上班】

柒、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（111.11.10）：

提案一：本系 112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之評量尺規、備審資料準備指引訂定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依系務會議委員們 E-mail 通訊回覆結果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本系 111 年度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 Collego 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依系務會議委員們 E-mail 通訊回覆結果，照案通過。

捌、討論事項及決議：

提案一：審議本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經費分配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本案經費編列依本校「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編列及收支管理要點」辦理，請參考**附件 3 P12-13**。

2. 本系 111-1 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編列表，請參考**附件 4 P15-21**。（業已於 111.11.08 經鈞長核可。）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：本系學生學術研究獎助要點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本系「學生學術研究獎助要點」適用於鼓勵學士班（含進學士班）學生之參與國際交流活動用，請參考**附件 5 P22**。

2. 為鼓勵學士班學生在學期間踴躍參與各項學術活動，擬放寬增加補助範圍，修訂對照表及草案，請參考**附件 6 P23-27**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一：推選生命科學院空間規劃委員會之本系專任教師代表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生命科學院 111.12.29 通知辦理，請參考**附件 7 P28**。

2. 檢附「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空間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，請參考**附件 8 P29**。

決議：推選呂英震老師擔任本系專任教師代表。

提案二：修訂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細則及相關表件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人事室 111.12.07 通知辦理，請參考**附件 9 P30**。

2. 檢附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辦法修訂等相關資料。(含「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原則」廢止說明)，請參考**附件 10 P31-87**。(資料繁多，不便全數紙本列印或可參照 112.01.05 E-mail 內容)

3. 檢附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紀錄(111.12.13)，請參考**附件 11 P88-91**。(截錄提案五部分)

4. 檢附生科院教師聘任及升等要點修訂等相關資料如下：

(1) 生命科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要點及對照表，請參考**附件 12 P92-124**。

(2) 生命科學院各送審類別教師升等評審項目【配分標準、採計範圍、評審內容及通過標準】一覽表，請參考**附件 13 P125-126**。

(3) 生命科學院教師【學術研究-專門著作】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，請參考**附件 14 P127**。

(4) 生命科學院教師【教學實踐研究(發)-專門著作、技術報告】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，請參考**附件 15 P128**。

(5) 生命科學院【技術研發-技術報告】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，請參考**附件 16 P129**。

(6) 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(系、院)教師升等評分表，請參考**附件 17 P130-131**。

(7) 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教師升等 Ab 研究成果評分表，請參考**附件 18 P132**。

5. 檢附**本系**教師聘任及升等細則(草案)及相關資料，如下：

(1) 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細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全文，請參考**附件 19 P133-162**。

(2) 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教師升等評分表(修訂)，請參考**附件 20 P163-164**。【現行名稱：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教師升等評分表(學術著作)】

(3) 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教師升等 Ab 研究成果評分表(修訂)，請參考**附件 21 P165**。【現行名稱：本系教師以學術著作升等 Ab 研究成果評分表】

(4) 配合本系細則修訂，部分原有附表擬予以刪除：本系升等評分表(教學實務研究報告)、本系升等評分表(技術報告)、本系教師以教學實務研究報告 Ab 研究成果評分表、本系教師以技術報告升等 Ab 研究成果評分表。

6. 本系修訂細則與本校辦法不同處，簡述如下：

本系修正 條文	與本校辦法比較之簡述說明
三	送審類別由五大類別修訂為三大類別，刪除文藝創作及體育等類別。
七	無訂定新聘教師免辦理著作外審之資格「其他相當前三款資格之審查標準」
十五	配合生科院修訂內容新增可信、公平機制等文字。
十六	加註「正式出版」以示較校訂辦法審查嚴謹、送審類別刪除文藝創作及體育等類別。
二十二	升等評審標準及各學院較嚴格之規範。
三十二	本要點適用日期自 112 年 3 月 15 施行

決議：配合生科院院務會議決議結果修訂後通過。

提案三：本系審議 112 學年度新聘教師應徵人員資格條件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本校新聘專任教師甄選作業要點之第五點辦理「…審議應徵人員資格條件，新聘一名專任教師之系（所、中心），得提報三倍至六倍推薦人選，新聘二名以上(含)專任教師之系（所、中心），提報三倍推薦人選，併同未獲選人員，檢附「專任教師甄選人員名冊」及個人資料移送校級「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」議決原則二倍以上人選後，再循提聘程序送交三級教評會審議。各系（所、中心）新聘專任教師之推薦人選如未達前項所訂提報倍數，應敘明理由專簽陳校長核准後，始得提送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。」，請參考**附件 22 P166-171**。（檢附本校新聘專任教師甄選作業流程及應繳資料檢覈表）

2. 檢附本系「國立嘉義大學徵聘專任教師啟事」，請參考**附件 23 P172-174**。

3. 本系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（以郵戳為憑）前收件之應徵人員共 4 位，符合徵選條件情形（依公告啟事表列；待更新）及個人基本資料表，請分別參考**附件 24 P175-176**、**附件 25 P177-196**。（應徵者資料，可另請參考現場紙本資料。）

決議：1. 本系同意並通知 4 位應徵教職者於 1 月 19 日前限期補件並以郵戳為憑，如：經歷證明（在職證明、年資加薪通知單、離職證明）、著作抽印本、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、成績單證明、個人基本資料表（含電子檔）等。

2. 以上，如資料補齊者將送本校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審議。

拾、散會：13 時 18 分。